

檔 號：

保存年限：

正本

## 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中心 函

住址：981 花蓮縣玉里鎮中華路 424 號

地 址：115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6 樓之 1

電 話：(02) 2655-7888 分機 627

傳 真：(02) 2655-7978

承辦人：張家瑋

Email：andy@rbmp.org.tw

受文者：國立玉里高中

發文日期：110 年 10 月 29 日

發文字號：(110) 生策中心字第 1101029001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一般

附 件：「2021 第一屆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活動簡章」1 份

主旨：檢送「2021 第一屆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活動簡章」1 份，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本中心與台北市教育局共同合作辦理「2021 第一屆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活動。結合台灣醫療科技展(2021 年 12 月 02~05 日，南港展覽館 1 館)為教育場域，協助高中職學生學習探究醫療、健康與照護等科技創新與跨域應用，培育下世代醫療大健康產業「新人才」。

二、活動規範與流程如下：

(一) 參賽資格：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在學學生。

(二) 醫療科技主題講座：邀請醫界領袖與企業專家擔任講師，分享「AI 醫療」、「精準醫療」、「行動醫療」與「防疫醫療」四大主題線上課程。

(三) 醫療科技創意競賽：教師帶領學生組成團隊，於展會期間，探索與體驗展區內相關性的技術、產品與服務，進而以「競賽簡報與影片」提出對醫療科技相關議題之延伸創意應用；透過競賽活動將培訓學生動手實作、數據蒐集、團隊合作及簡報技巧等多元能力。

(四) 重要配合事項與日期：

1. 報名：110 年 11 月 15 日截止。

2. 主題講座研習：110 年 11 月 17 日起於活動官網播出。活動官網網址：<https://Lih11.cc/jpkxW>。

3. 醫療科技主題探索與科技體驗：地點：南港展覽館 1 館。時間：110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5 日。

4. 繳交競賽簡報與影音期限：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檢送「2021 第一屆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活動簡章」1 份。

正本：國立玉里高中





# 2021 第一屆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 活動簡章

## 壹、目的

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本著教育初衷及理念，為培育高中學生醫療科學教育素養及實作能力，結合本會、各大專院校與各大醫療體系等醫療臨床師資量能，共同合作辦理「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活動，協助高中職學生學習探究醫療、健康與照護等科技創新與跨域應用，接軌醫療科技新趨勢與產業新動向，及藉以建構學習歷程，以達吸引學生主動學習醫療科學、探究新知與科學表達方式並鼓勵青年學生投入醫療科技研究的目的，培育下世代醫療大健康產業「新人才」。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
- 二、協辦單位：中山醫大醫學系、中國醫大醫學系、北醫大醫學系、台大醫學系、成大醫學系、長庚醫學系、馬偕醫學系、高醫大醫學系、國防醫學院醫學系、陽明交大醫學系、慈濟醫學系、義大醫學系、輔大醫學系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 四、聯絡資訊：  
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02-26557888#627，張專員

## 參、活動特色

本活動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為主，活動分為「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醫療科技競賽」兩階段。「醫療科技主題講座」將邀請全國各大醫學系教授及醫療科技企業擔任講師，分享「AI 醫療」、「精準醫療」、「行動醫療」與「防疫醫療」今年四大醫療科技主題，學生可以透過講師由臨床與產業觀點，掌握最新的醫療科技進展，提供競賽團隊師生發想與設計今年競賽內容的指引。「醫療科技創意競賽」方面，學生團隊先透過台灣醫療科技展內所呈現的醫療科技、產品與服務，並從中擇一項目，以「競賽簡報與影片」提出對該項目的延伸創意應用。著重學生生動手實作及數據蒐集能力、團隊合作能力、簡報口說技巧等面向。



## 肆、活動流程與規範：

### 一、報名：

- (一) 參賽資格：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在學學生。
- (二) 由競賽團隊指導老師於 2021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報名，並提供各主題參賽團隊名單。每一參賽團隊由一名指導老師與 3 名至 5 名學生共同組成(需同一學校)。指導老師與學生可跨不同主題組織競賽團隊，指導老師亦可同時指導各主題不同團隊，惟學生同一主題僅能以一個團隊成員身分參賽。
- (三) 若所屬學校為綜合型高中，報名時可選普通高中組或技術高中組。
- (四) 報名網址：高級中等學校醫療科技主題講座與競賽活動官網 (<https://Lih11.cc/jpkxW>)

### 二、參加台灣醫療科技主題講座：

11/17 起於活動官網舉辦「AI 醫療」、「精準醫療」、「行動醫療」與「防疫醫療」四大醫療科技主題線上研習課程，團隊成員應選擇參賽主題參與研習課程，或透過會議後(當週週五前)放置於官網的主題影片學習。

### 三、參加台灣醫療科技展-醫療科技主題探索與科技體驗：

競賽團隊學生於台灣醫療科技展期間(2021 年 12 月 02~05 日)，進入展區後，依據所選擇的醫療科技主題，一一探索與體驗展區內相關性的技術、產品與服務，從而了解目前該主題所應用的各項醫療科技原理、實務操作與達成的醫療效益等，進而綜合性地瞭解主題科技的發展趨勢。

### 四、參加台灣醫療科技創意競賽評選-上傳競賽簡報與競賽影片：

學生根據在台灣醫療科技展內所探索與體驗的各項目中，挑選一項目作為競賽的發想題目，並提出對該項目的延伸創意應用。

#### (一) 競賽作品格式：

1. **競賽簡報**(含封面頁)：參賽隊伍需製作 A4 橫式 15 頁內之圖文簡報(每頁一張投影片)，並轉存成 pdf 格式(檔案大小需小於 5MB)，檔案命名方式：競賽題名-隊名-校名.pdf。檔案超過頁數規定扣總分 3 分。
2. **競賽影片**：利用簡報內容錄製，輔助說明發想概念及具體解說提案內容。影片時間限 5 分鐘內，解析度需有 1280x720 以上，並以.mp4、.avi、.wmv 和.mov 等常見影片格式上傳(僅



接受無加密設定之檔案)，檔案大小需<50MB。檔案不符以上規定扣總分 3 分。

(二) 評分標準：

評分向度	配分	備註
發想概念	15%	
理論根據與科技原理	30%	
產品研發與設計規劃	30%	
科技使用情境與預期效益	25%	

(三) 作品繳交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由參賽團隊指導老師將競賽團隊的簡報檔及影片連結或上傳至指定雲端位置。

**五、多元學習時數證明發放、競賽成績公告與頒獎：**

(一) 多元學習時數證明：每人至多 8 小時

團隊學生需同時完成線上主題講座與台灣醫療科技展主題科技體驗並經可查核無誤後，預計將證明於 2022 年 01 月 20 日前寄送到各校，由學校統一發送。線上主題講座由競賽團隊指導老師查核出缺席。台灣醫療科技展-醫療科技主題探索與科技體驗學生需於 2021 年 12 月 02~05 日展覽期間，在展區內進行至少 3 個小時以上(同天)的觀摩學習，將在服務區掃描個人 QR-code 作為進出場證明。

(二) 競賽成績公告與頒獎

預計於 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告成績，並擇日進行所有項目獲獎組別頒獎典禮，接受表揚。

**六、參與費用：**

本年度為首屆舉辦，為鼓勵學校、教師與學生積極投入醫療科技創新活動，無須繳納參賽費用。

**伍、重要配合事項與日期：**

一、報名：2021 年 11 月 15 日前

二、主題講座研習：110 年 11 月 17 日起於活動官網播出。活動官網網址：  
<https://Lihi1.cc/jpkxW>

三、台灣醫療科技展-醫療科技主題探索與科技體驗：2021 年 12 月 2 日-5 日

四、繳交競賽簡報與影音：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五、競賽審查：2022 年 1 月 1 日~1 月 19 日



六、參賽證明發送、競賽成績公告：2022 年 1 月 20 日

七、授獎典禮：2022 年 2 月(暫定)

## 陸、獎勵：

將分為普通高中組與技術型高中組，相關證明書及獎狀將寄至各校以為敘獎。本競賽結束後，將發函全國各大學給予此次競賽準則、評選細則及獲獎名單，並建請各大學參採為入學審查資料評分參考。

### (一) 學生：

1. 各主題參賽團隊錄取前三名，分別頒發「金獎」、「銀獎」、「銅獎」
2. 前 5%頒發「特優獎」
3. 前 20%頒發「優等獎」
4. 前 40%頒發「佳作獎」
5. 所有參賽學生均頒發「參賽證明」

### (二) 教師：指導教師頒發感謝狀，並給予敘獎。

1. 前 5%頒發「特優指導教師」感謝狀，另敘記功 1 次。
2. 前 10%頒發「優等指導教師」感謝狀，另敘嘉獎 2 次。
3. 前 20%頒發「優良指導教師」感謝狀，另敘嘉獎 1 次。

### (三) 學校：表現優異學校頒發獎狀，學校團隊獲獎積分總和最高分前三名頒發「金獎」、「銀獎」、「銅獎」

1. 前 10%頒發「特優學校獎」。
2. 前 20%頒發「優等學校獎」。
3. 獲獎積分計算：

獎項	積分	備註
金獎	10 分	
銀獎	8 分	
銅獎	5 分	
前 5%「特優」	3 分	
前 20%「優等」	2 分	
前 40%「佳作」	1 分	

## 柒、附註：

- 一、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之侵害，由參賽者自行擔負法律責任，並依法歸還所有獎勵。



- 二、參賽作品不得為已公開發表之作品、市面上所發行之產品或其他供商業用途之創作；經人檢舉或告發查證屬實，取消其參賽資格，追回參賽證明；若獲獎，則追回獎狀。
- 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參賽隊伍個別擁有。為鼓勵創新及加強作品知名度，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非營利之目的，展示參賽作品之實物、照片、說明文件等相關資料，包括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之權利。如有特殊機密事宜，應於報名表上註明。則主辦單位將不予公佈作品內容。
- 四、獎項由評審視參加作品評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
- 五、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凡繳交之參賽作品資料一律不退件。
- 六、凡報名參賽者，即認同本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承辦單位隨時補充、修正後公佈。
- 七、相關網站查詢與報名表下載：

